臺大外文系選課注意事項

2020.08.20 更新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課程名稱  | 選課注意事項  |
| 各入學年度必修科目及應修學分  | 請參閱本校網站「各系所必修科目及應修學分資料查詢」 <http://140.112.161.31/NTUVoxCourse/QPService/infoQuery.aspx>。  |
| 語言訓練課程共同規定  | 「英語口語訓練一、二」、「英文作文一、二、三」必須循序修習，不得跳修。英語口語訓練分班測驗成績達 90 分以上者，免修「英語口語訓練一上/ 下」，但需補修其它外文系/外文所開設之課程共 **4** 學分。 「英語口語訓練」、「英文作文」、「翻譯及習作」等課程僅供本系學生、雙主修生及輔系語言組生修習，謝絕外系學生選修。  |
| 英文作文  | 1. **英文作文一選課規定 :**英文作文一從109學年度開始，所有新生及當學年度需修課者（含補修、雙修、輔系語言組、轉系、轉學），依系辦分班公告選課。
2. **英文作文二、三選課規定：**系辦未指定班次，同學可自行上網選擇任一班次修習。
3. 「英文作文三上/下」與「翻譯及習作上/下」2 科擇 1 修習（共 4 學分）。
 |
| 英語口語訓練 | **(1) 英語口語訓練一** * 本系「英語口語訓練一」課程(以下簡稱「口訓一」)，依英文口語能力分班。所有當學年度需修課者，包括大一新生、本系重(補)修生、輔系語言組、雙修、轉系及轉學生，皆需於開學第一週參加「**分班測**

**驗**」及「**發音測驗**」。未參加測驗之同學，本學年不得選修此門課。 * 「**分班測驗**」及「**發音測驗**」時程、地點，將於 9 月初公告於本系網頁

，請同學自行上網查閱並準時出席考試，系辦將不另行寄發測驗通知。 * 測驗結束後，系辦會盡快於當週公告分班結果，請同學屆時至指定班次的口訓一課堂上課。
* 基於以上分班規定，**欲選此課的同學有責任預先空出口訓一所有班次的上課時段(上課時段請自行上臺大課程網查詢)**，以便口訓一分班結果確定後，同學均能至指定班級領取授權碼選課。請勿提出任何理由要求換班上課，敬請注意。
* 有問題可來信詢問林助理(hanyi1022@ntu.edu.tw)。
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**(2) 英語口語訓練二** * 依英文口語能力分班，請按系辦公告的分班表自行至指定班級領取授權碼選課。口訓二分班表將於8月公告於本系網頁。

有問題可來信詢問林助理(hanyi1022@ntu.edu.tw)。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翻譯及習作  | 「翻譯及習作上」初選以大三學生優先選課，大四以上請於開學後洽授課教師辦理加選。 「翻譯及習作」為全學年課程，上下學期需修習同一班次。若於第二學期加簽不同班次，需檢具「翻譯及習作上」之成績證明，經授課教師同意後始得加簽。  |
| 英文聽讀綜合訓練  | 105 學年起入學學生畢業前須取得IELTS 7.0、TOEFL iBT 95、全民英檢高級初試、FLPT筆試總分240分、FCE或 FCE for Schools Grade A（達CEFR Level C1）；Cambridge English: Advanced (CAE) Grade C（達CEFR Level C1）或TOEIC聽讀總分945分以上之測驗證明。通過以上檢定者得申請免修「英文聽讀綜合訓練」，請應依系網公告之期限內持證書正本至系辦公室查驗。尚未通過上述畢業門檻者，應於大四時修習「英文聽讀綜合訓練」以完成畢業學分。  |
| 文學作品讀法  | 文學作品讀法上/下為全年課程，依學號尾數分班。  |
| 西概、歐史  | 西洋文學概論一、西洋文學概論二、歐洲文學 1350-1800、歐洲文學 1800 以後4 科擇 3 必修，共 9 學分，超過可計入「文學與文化專題」。  |
| 英國文學 & 美國文學  | 中世紀英國文學、十六世紀英國文學、十七與十八世紀英國文3 科擇1 必修。浪漫時期英國文學、維多利亞時期英國文學、二十世紀英國文3 科擇1 必修。 早期美國文學、十九世紀美國文學、二十世紀美國文學 3 科擇 1 必修。 英國文學與美國文學 9 科擇 5 必修，共 15 學分，超過可計入「文學與文化專題」。  |
| 戲劇  | 戲劇群組 10 科擇 1，共 3 學分，超過可計入「文學與文化專題」。 \*108學年度增加4門課程: 古典戲劇、現代戲劇、現代西方戲劇、當代西方戲劇 |
| 小說  | 小說群組 12 科擇 1，共 3 學分，超過可計入「文學與文化專題」。  |
| 文學與文化專題  | 必修至少 9 學分，超過可計入選修學分。「234 年級選修課程」不得充抵為「文學與文化專題」學分。修讀本系為雙主修者亦需修習「文學與文化專題」9 學分。  |
| 第二外語  | 本系學生必修第二外語之規定如下 (100年11月16日課程委員會通過)： 1. 必修同一第二外語之「一」與「二」，共兩年12學分。「一」採計為外文領域學分，「二」採計為系訂必修學分。**101學年度起入學學生可任選本校開設之外語課程，惟建議修習本系長年開設之第二外語課程，若學生修習其他系所開設之外語課程，應自行確認能於修業期間修完兩年課程。**
2. 若學生對某語言已達免修第二外語程度，可直接修習外語「二」或「三」 (進階外語課程)。若直接修習「二」，則「二」採計為外文領域學分，選修學分增加**６**學分；若直接修習「三」一年，則「三」採計為外文領域學分，選修學分增加**６**學分。
3. 免修標準請見下表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考試名稱 | 可免修科目 | 說明 |
| 台灣法國文化協會法語鑑定考試A1 (DELF A1) | 法文一上下 | 應修習「法文二上下」，且選修增加**6**學分。 |
| 台灣法國文化協會法語鑑定考試A2 (DELF A2) | 法文一上下法文二上下 | **應修習「法文三(進階法文)上下」，且選修增加6學分。** |
| 語言訓練測驗中心外語能力測驗(FLPT)德語達75分，或 德國文化中心德語檢定考試A1，或 歐協語文中心德語檢定考試A1。 | 德文一上下 | 應修習「德文二上下」，且選修增加**6**學分。 |
| 語言訓練測驗中心外語能力測驗(FLPT)德語達90分，或 德國文化中心德語檢定考試A2，或 歐協語文中心德語檢定考試A2。 | 德文一上下德文二上下 | **應修習「德文三(進階德文)上下」，且選修增加6學分。** |
| 語言訓練測驗中心外語能力測驗(FLPT)西語達75分，或 西班牙國家語言檢定考試(DELE)初級或A1 | 西班牙文一上下 | 應修習「西班牙文二上下」，且選修增加**6**學分。 |
| 語言訓練測驗中心外語能力測驗(FLPT)西語達90分，或 西班牙國家語言檢定考試(DELE)中級或B1 | 西班牙文一上下西班牙文二上下 | **應修習「西班牙文三(進階西班牙文)上下」，且選修增加6學分。** |

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通識  |  本系學生應修習 15 學分之通識課程，指定修習領域為「A2 歷史思維」、「A4 哲學與道德思考」、「A5 公民意識與社會分析」、「A6 量化分析與數學素養」、「A7 物質科學」、「A8 生命科學」等六個領域(A245678)，修畢其中 3 個後，其餘可自由修習。國際學生不受指定領域之限制。 修習「基本能力課程」可充抵通識學分，至多 6 學分。  |
| 選修學分  | 本系學生修讀他系開設之選修課程，計入選修學分。修讀「新生專題」及「新生講座」課程，計入選修學分。本系學生修讀他系之雙主修必修課程，計入選修學分。不計入選修學分者：超修之共同必修各領域課程、修習本系所屬領域之通識課程、修習本系所開通識課程(A1~A8領域，無\*者)。  |
| 不計入最低畢業學分數  | 不計入最低畢業學分數者：超修之共同必修、進階英語、軍訓、體育、重複修習學分、教育學程、輔系（若正式放棄輔系，可計入選修學分）。  |
| 其他課程  | 交換學生所修習之學分是否列入畢業學分計算，可依其課程性質作斟酌，以專案處理。  |
| 校際選課  | 本系**學士班**學生可至下列校院系所修課：政大外語學院（採紙本登記申請）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（網路選課）國立臺灣科技大學（網路選課）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（採紙本登記申請，不開放網路選課）國立臺灣藝術大學（採紙本登記申請，不開放網路選課）  |